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申购金额起点(含定投)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,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)决定自2024年11月18日起调整部分基金申购起点金额(含定投)。

一、适用基金

基金代码	基金全称	基金简称	调整项
012751	建信纳斯达克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	建信纳斯达克 100 指数(QDII) A 美元现汇	申购起点金额(包括定投)
012753	建信纳斯达克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	建信纳斯达克 100 指数(QDII) C 美元现汇	申购起点金额(包括定投)

二、调整后内容

基金简称	调整后内容
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(QDII) A美元现汇、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(QDII) C美元现汇	A类份额美元现汇和C类份额美元现汇:其他销售机构每个基金交易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美元,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;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每个基金交易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、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均为10美元;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,最低申购金额、定投最低金额均为10美元;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相关规定或更新公告。

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,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。

三、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(www.ccbfund.cn)或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-81-95533(免长途通话费用)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和《产品资料概要》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11月15日